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8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

會議地點：文學院會議室（誠大樓 B1）

主 席：陳院長秋蘭

出席人員：廖副院長學誠、國文學系賴代理主任貴三、鍾委員宗憲、英語學系陳主任浩然、陳委員純音、謝委員妙玲、歷史學系陳主任惠芬、地理學系蘇主任淑娟、郭委員乃文、臺灣史研究所張所長素玢

列席人員：研發處同仁（簡介相關產學合作計畫，出席者包含呂家榮副研發長、產學合作組郭淳護組長、林佳瑩編審、產學創新營運中心鄭思怡研發專員、謝毓薇專任助理）

請假人員：國文學系胡委員衍南、許委員俊雅、英語學系王委員宏均、歷史學系陳委員登武、臺灣語文學系林主任巾力、翻譯研究所陳所長子瑋

記錄：陳莉菁

一、 院長報告：

- (一) 為使各位委員更了解本校研究發展處產業合作計畫相關事宜，本次會議特別邀請研發處同仁為大家進行簡報說明。
- (二) 本院配合 2019 年校慶之人文季系列活動（包含高行健週），將於 108 年 4 月 30 日周二中午假文薈廳進行開幕式，敬請各位委員撥冗出席，共襄盛舉。
- (三) 本院經歷 108 年 4 月 18 日地震（臺北地區震度為 4 級），造成多處建物及物品損害，本院將協助統整各系所彙報資料，統一簽呈向校方爭取提供專業勘災回復協助及災損補助。

二、 上次會議提案討論決議執行情形：

(一) 報告事項：

項次	案由	報告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有關文學院 2019 人文季整體活動目前規劃及執行進度案，提請報告。	2019 人文季活動籌備委員會	請各系所主管協助鼓勵所屬畢業生同學踴躍報名跨山越海成年禮活動，餘同意備查。	業依決議執行，預定 108 年 4 月 30 日中午於文薈廳辦理開幕儀式，敬請各位委員踴躍出席參與。
二	有關本院院級全球華文寫作中心 2019 年業務推動目標，提請報告。	院級全球華文寫作中心	同意備查。	業依決議執行，目前活動陸續執行推展中。

決定：同意備查。

(二) 討論事項：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本院擬推選本校 107 學年度服務傑出教師候選	文學院院長室	13 位委員出席，2 位候選人因具院務會議	業依決議執行，並將相關表件送達人事室完成推薦事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人案，提請討論。		委員身份迴避討論，11位委員投票。投票結果，案內國文學系鍾宗憲教授及歷史學系陳登武教授皆獲10票同意推薦為本院107學年度服務傑出教師候選人。	宜。
二	本院擬推選本校第十九屆傑出校友候選人案，提請討論。	文學院院長室	13位委員出席投票，投票結果，案內國文學系陳義芝教授(68級)、陳志銳院長(85級)及英語學系孫天心院士(68級)為前三高票，獲本院同意推薦為本校第十九屆傑出校友候選人。	業依決議執行，並將相關表件送達公共事務中心完成推薦事宜。
三	本院擬與天津大學建築學院簽署「學術交流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地理學系	照案通過，並授權副院長室依據實際需要就相關文件內容酌修文字，並簽呈提案至本校國合會審議。	業依決議執行，並著手提案至國合會等相關事宜。
四	本院擬與日本大阪大學大學院語言文化研究科及外國語學院簽署「學術交流協議書」及「學生交換備忘錄」案，提請討論。	臺灣語文學系	照案通過，並授權副院長室依據實際需要就相關文件內容酌修文字，並簽呈提案至本校國合會審議。	業依決議執行，並著手提案至國合會等相關事宜。

決定：同意備查。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本校108年度教師教學獎勵選薦案，提請審議及投票。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學發展中心108年2月21日師大教發中字第1081003649號函及本校教師教學獎勵辦法第五條規定辦理。
- 二、依據上述辦法第六條「遴選程序」規定，各院遴選委員會應依據系所推薦名單，依當年度分配獎勵名額推薦「教學優良獎」及「教學傑出獎」候選名單。
- 三、依據教發中心提供各學院之獎勵人數資料顯示，本院依比例共可推薦至多7人(如第10頁)，惟依據第4條規定：各學院推薦傑出獎候選人數，應低於該學院教師人數百分之二(文學院教師人數155人*2%=3.1，故最多推薦3位「教學傑出獎」)。本院須於108年4月30日前將推薦表，載明具體推薦理由後，連同所有相關推薦人申請

文件送至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彙辦後續事宜。

- 四、 本次經各系所推薦之教師共 6 位，分別為國文學系范宜如老師、徐國能老師、英語學系蘇榕老師、李秀娟老師、許月貴老師及羅美蘭老師，其中各位老師已就「教學優良獎」(檢附前一年資料)及「教學傑出獎」(檢附前三年資料)選填申請獎項意願。茲將各位師長申請兩種獎項及教學投入情形分別彙整如下：

獎項	姓名/ 職稱	范宜如 教授	徐國能 教授	蘇榕 副教授	李秀娟 教授	許月貴 副教授	羅美蘭 副教授
教學 優良獎 (檢附前 1 年資料)	參加 意願	V	V	V	V	V	V
	歷年 教學投入 (申請表 A-3 資料)	630	638	594	390	616	148
教學 傑出獎 (檢附前 3 年資料)	參加 意願	V	V	V	V	N/A	N/A
	歷年 教學投入 (申請表 A-3 資料)	1,163	1,496	1,883	1,130		
參考資料頁碼		P. 65	P. 69	P. 70	P. 72	P. 73	P. 74

- 五、 本案擬比照前一年度作法分兩階段投票：

- 甲、 第一階段，先就申請「教學傑出獎」之 4 位師長進行投票，選出 3 位。
乙、 第二階段，就「教學優良獎」進行投票：上述「教學傑出獎」如有未獲選者，則再加入僅申請「教學優良獎」之 2 位師長中，合計 3 位，再進行是否同意之票選。

- 六、 檢附相關公文、辦法、作業說明等資料（詳如附件 1，略），敬請投票。

決 議：本案分兩階段進行：

- 一、 第一階段，先就「教學傑出獎」進行投票，11 位委員出席投票，國文學系范宜如老師、徐國能老師、英語學系蘇榕老師、李秀娟老師等，計 4 位師長，分別獲 9 票、6 票、10 票及 7 票，本院依規定及票選結果同意依序推薦英語學系蘇榕老師、國文學系范宜如老師及英語學系李秀娟老師等共 3 位師長為「教學傑出獎」候選人。
- 二、 第二階段，再就「教學優良獎」進行投票，9 位委員出席投票(2 位委員已先離席)，國文學系徐國能老師、英語學系許月貴老師、羅美蘭老師，計 3 位師長，分別獲 9 票、9 票、9 票，本院依規定及票選結果同意推薦國文學系徐國能老師、英語學系許月貴老師、羅美蘭老師，共 3 位師長為「教學優良獎」候選人。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地理學系

案由：本院擬與印尼加查馬達大學地理學院簽訂 1+1 碩士雙聯學位協議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地理學系 108 年 4 月 19-22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通訊會議通過。
- 二、檢附地理學系提案單、協議書草案、系務會議紀錄等資料（如附件 2，略），提請討論。

決議：請確認入學相關規定，並請另備協議書之中文版本後，照案通過。本案授權副院長室依據實際需要就相關文件內容酌修文字，並簽呈提案至本校教務會議及國合會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文學院副院長室

案由：本院擬與捷克馬薩里克大學人文學院簽署學生交換協議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捷克馬薩里克大學是該國規模第二大的大學。本院英語學系曾與馬薩里克大學簽訂學術合作交流協議、學生交換協議、教師交換協議（2014）。本院擬進一步與馬薩里克大學人文學院簽署學生交換協議（每年 4 名交換生）。
- 二、檢附本院擬與馬薩里克大學人文學院簽署學生交換協議書草案、申請書草案（包含學校簡介、交流型態等）（如附件 3，略），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並授權副院長室依據實際需要就相關文件內容酌修文字，並簽呈提案至本校國合會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文學院副院長室

案由：本院擬訂定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強化學生國際移動力補助要點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配合校務發展重點方向強化學生國際移動力實施要點第五點辦理。
- 二、本院為配合本校校務發展重點方向，補助本院正式學籍之一般生（包含學士班學生、碩士班學生或博士班學生，不包括在職專班學生）赴海外進行參訪、實習、競賽、會議、展演等促進學生國際移動，擬訂定補助要點。
- 三、檢附補助要點草案、本校出國計畫表、出國報告書、本院申請表等資料（如附件 4，略），提請討論。

決議：請修正抽換更新表件後，餘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散會時間 13 時 25 分）

主席 陳孔菊

文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簽到表

會議時間：108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20 分

會議地點：文學院會議室（誠大樓 B1）

主席：

陳孔毅

出席委員：

17(20) 翁海娟 張素吟 廖學斌
 謝益功 (代) 賴貴三 吳世宏
 謝明 郭乃文 鍾慶 陳統高

列席人員：

研發處同仁

吳永傑 郭玉霞
 林佳瑩 陳統高 鄭思怡 謝海宏

請假人員：

國文學系胡委員衍南、許委員俊雅、英語學系王委員宏均、歷史學系陳委員登武、
 地理學系蘇主任淑娟、臺灣語文學系林主任巾力、翻譯研究所陳所長子瑋